

北京语言大学 全国报刊索引-中国近代报刊资源全库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 BLCU20230141 号/ZTXY-2023-F42272)

采 购 人: 北京语言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 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邀 请 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7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1
第五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2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七章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及协商程序	74

第一章 邀请函

致：上海图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北京语言大学的委托对“全国报刊索引-中国近代报刊资源全库”所需的下述全部服务及有关货物进行国内单一来源采购。

一、项目名称：全国报刊索引-中国近代报刊资源全库

项目编号：BLCU20230141 号/ZTX-2023-F42272

二、采购内容和数量：

（一）采购范围：提供中国近代报刊资源全库，具体内容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要求。

（二）预算金额：人民币贰拾贰万元整（RMB220000.00 元）。

三、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采购文件售后不退。

四、购买采购文件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 年 05 月 23 日起至 2023 年 05 月 25 日止（节假日休息），每天 8:30-16:30（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9 室。

五、报送文件时间：2023 年 05 月 29 日上午 09:00—09:30（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六、报送文件截止时间、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时间：2023 年 05 月 29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

七、报送文件地点、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 层 1115 室。

八、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

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戒毒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支持创新、绿色发展（不适用者除外）、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十、凡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与我公司联系（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采购人：北京语言大学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15 号

联系人：宋老师

电 话：010-82303946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9 室

邮政编码：100022

联 系 人：周姗、成志凯、王师安、张静、于海龙、鲁智慧

电 话：010-51909015

传 真：010-53779910

电子邮箱：303488901@qq.com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一) 本项目采购人：本采购文件《第一章》中所示采购人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 满足以下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的供应商，可以参加本项目：

1.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2. 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供应商应当认真审阅和全面理解本采购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条件、格式和条款。

(一) 本采购文件的组成：第一章~第七章以及有关技术规范。

第一章 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及协商程序

(二) 供应商应认真检查采购文件的页数，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不清楚的地方，应立即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便及时纠正。

(三) 凡获得本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内容负有保密义务。

(四)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与补充

(一)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疑问的，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二)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单一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四、供应商应详细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未实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无效响应处理。

五、报价要求

(一)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该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全部费用。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采购是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用等。

(二) 供应商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相关服务的单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三) 如果涉及到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四) 凡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提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成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义务和责任。

六、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一) 供应商应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服务内容进行响应，否则有可能导致响应无效。

(二)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及通用图形符号。

(三)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文件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书写，如未规定，以中文为准。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响应内容应附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语言的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四)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按 A4 幅面装订（须以胶装形式装订，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装订紧密，不得松动、散落。），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内容。

(五)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采购文件要求的）**均应当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有可能按无效响应处理。

(六)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七)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响应文件不满足采购文件实

质性要求的，有可能按无效响应处理。

七、响应文件的准备及密封

（一）响应文件应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应准备正本1份，副本2份，响应文件正本电子版1份（U盘或光盘，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格式）及电子版（Word格式）各1份），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二）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请按照《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7-2 格式填写），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如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三）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否则修改无效。

（四）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五）供应商公章是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签字或签名章（红色方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响应处理。

（六）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装袋和密封：

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响应文件电子版分开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未按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将有可能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所有密封袋（箱）上均应：

（1）清楚标明递交至采购文件或邀请函中指定的提交文件地址。

（2）注明采购文件或邀请函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在密封袋（箱）的封装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3. 所有密封袋（箱）上还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4. 包装文件袋和密封的封面参考格式如下。

参考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启封
	提交文件地址：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5.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加写标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八、保证金：

（一）供应商应提供《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二）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供应商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 成交供应商擅自放弃成交的。
6.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 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支票、汇票、电汇、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它非现金方式。

(四) 保证金票据的出票单位应为参加谈判活动的供应商本身，接受单位为：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1. 保证金应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缴至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保证金如为电汇，须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编号（如有分包）”。

2. 根据“京财采购【2011】2882 号文件精神，保证金如为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须为以下三家规定的试点机构出具。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9 层

联系人：边志伟

手机：13810789199

联系电话：010-88822573

传真：010-68437040/68472315

电子邮箱：bianzw@guaranty.com.cn

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三层

联系人：杨阳 陈浩然 手机：13488752033 18910210850

联系电话：58528750 58528760 传真：58528757

电子邮箱：yangyang@scdb.com.cn; chenhaoran@scdb.com.cn

中关村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 28 层

联系人：李玉春 手机：13910831169

联系电话：59705232 传真 59705606

电子邮箱：li_yuchu@126.com

（五）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八条（一）、（二）、（三）项的规定，随附有效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六）联合体参加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七）未成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八）因采购代理机构原因逾期退还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退还的除外。

九、响应文件有效期

（一）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之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二）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

文件，且本须知中有关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也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其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十、响应文件提交

（一）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二）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三）采购代理机构届时派专人接收响应文件。

十一、协商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协商工作。

（二）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报送所有响应文件。

（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特点组织具有相关工作经验的专业人员成立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的质量。

（四）单一来源采购人员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承诺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五）采购人对于采购结果出具确认函。

十二、成交结果通知

（一）在响应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被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供应

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

(二) 成交结果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成交服务费

(一)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二) 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为支票、汇票或现金等。

(三) 具体收费标准如下（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差额累计法计算）：

服务类型 费率 成交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十五、签订合同

(一)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二) 采购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书及其澄清文件、成交结果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三)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本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			具体内容
章	节	条	
二	一	(二)	满足以下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的供应商，可以参加本项目： 1.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2. 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五	(一)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该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采购是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用等。
二	七	(一)	响应文件应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应准备正本<u>1</u>份，副本<u>2</u>份，响应文件电子版<u>1</u>份（U盘或光盘，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格式）及电子版（Word格式）各1份），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二	七	(五)	供应商公章是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签字或签名章（红色方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响应处理。
二	八	(一)	(1) 保证金：预算金额的 2%。 (2) 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支票、汇票、电汇、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它非现金方式。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注：无论以何种形式提交，保证金均应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缴至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保证金如为电汇，须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编号”。
二	九	(一)	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之日后的 <u>90</u> 天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二	十三	(一)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无效响应条款			
(1) 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的。 (2)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最终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 提供虚假的资料。 (7)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9) 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不符合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的。
废标条款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其他:1.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我校师生对《中国近代报刊资源》的需求日益增强，该数据库是图书馆学术类电子资源的重要补充，可优化馆藏资源建设。为了符合《文献采访工作条例》中“中文求全、外文求精、多品种、少复本”的原则，紧紧围绕为了满足各类型读者对不同文献载体信息的需求，逐步从传统阅读习惯的传统图书馆模式向复合型图书馆模式稳妥转型，馆藏数字资源逐步形成特色，为传统文化挖掘传承、课题研究和公众阅读三个层面的服务发挥着积极作用。今年将该数据库继续纳入采购计划。

二、服务要求

1. 收录 1833~1951 百余年间的不少于 20000 种中、外文期刊；
2. 出版各类大报，小报 1-7 辑，共计 840 余种报纸；
3. 师生在校内登录数据库可以不限时间、不限次数使用，无需安装客户端及其他插件。

八、服务期：

2023.7.1-2024.6.30

第五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中国近代报刊资源》订购协议

《中国近代报刊资源》由《全国报刊索引》编辑部编辑制作，并委托_____提供销售和服务。

网络远程服务订购协议

甲方：北京语言大学(以下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刘利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15 号

联系人：刘丽

联系方式：010-82303636

乙方： (以下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互信、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协议，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一、 产品内容及收费标准

1. 甲方向乙方订购《中国近代报刊资源》，具体为：提供 1833~1951 百余年间的不少于 20000 种中、外文期刊，各类大报，小报 1-7 辑，共计 840 余种报纸，提供网络远程访问一年。同时免费为用户提供相关文献查阅增值服务。

2. 甲方所购上述数据库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3. 服务模式:

网络远程服务: 通过乙方授权的有效网络账号, 登录《全国报刊索引》网站(限用户在协议约定 IP 地址范围内使用)检索该数据库并获得相关服务。网络远程服务模式最多可提供 5 个《全国报刊索引》平台同时在线用户数。

3.1 服务收费标准:

产品名称	打包价	服务模式	备注
《中国近代报刊资源》		网络远程 服 务	按年收取, 最多 可提供 5 个同时 在线用户数

3.2 甲方按约定时间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前向乙方付清款项后, 即获得所购数据库的网络远程服务使用权。乙方向甲方提供上述所购数据库的网络远程服务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3.3 甲方若未按本协议约定付清款项的, 乙方可为甲方保留网络远程访问使用权一个月; 超过一个月的, 乙方有权中止对甲方的服务或解除协议。

3.4 通过乙方授权的有效网络账号, 登录《全国报刊索引》网站(限用户在协议约定 IP 地址范围内使用)检索该数据库并获得相关服务, 按年度向乙方支付网络远程服务费用。网络远程服务模式最多可提供 5 个在线用户数。

二、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按约定将款项划入乙方指定账户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为甲方开通服务。甲

方通过有效 IP 地址获得相关服务。甲方提供的 IP 地址范围为：

教育网

电信

联通

网络学院

中国移动

三、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网络远程服务：因乙方自身原因无法继续提供网络远程服务，且服务时间不满 5 年的，

乙方可向甲方免费提供封闭式网络镜像站；服务时间满 5 年的，乙方有权终止服务，

若甲方需要封闭式网络镜像站，须向乙方支付镜像站产品定价 50% 的费用。

因甲方违约，乙方停止服务或解除本协议的不适用本款之规定。

2. 乙方为甲方提供《中国近代报刊资源》的《安装及使用说明书》，该说明书可从《全国报刊索引》网站 (www.cnbkcsy.com) 下载。
3. 乙方应确保甲方订购的数据库产品正常使用，如甲方在数据库的正常使用中有任何技术问题，由乙方提供相应的售后咨询或技术支持服务。

3.1 乙方提供电话、邮件、QQ 等方式 7×24 小时专人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4 小时，

48 小时 内远程解决。服务人员及热线电话： ；

Email: QQ:

3.2 保证所订购资源的及时、免费更新。

3.3 积极配合采购方开展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数据库介绍、检索使用方法以及其他采购方要求的培训内容，并提供培训所需要的说明及宣传物品。根据资源特点，乙方每月免费提供微信推文。

3.4 每年提交数据库使用统计及使用分析报告。

四、 知识产权保护

1. 《中国近代报刊资源》的内容及其检索平台由乙方研制，乙方享有该数据库检索平台和该数据库的著作权。
2. 甲方在本协议约定的范围内使用《中国近代报刊资源》，该使用权仅限于甲方自

身的教学、科研用途，甲方不得用于商业用途，并严禁在互联网上发布该数据库内容信息，亦不得出版、发行、编辑、改编、复制、删改、转售、转租、转借或进行其它损害乙方的著作权的行为。

3. 甲方如有违约，乙方有权中止服务或者解除本协议，并有权向甲方及有关用户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4. 因权利人或者司法机构、行政部门要求乙方按照著作权法律法规的规定停止发布有关文献电子数据的，乙方有权更新数据，且甲方也应当积极配合乙方更新数据，但乙方承诺不少于甲方所购数据量，因此乙方不属于违约行为，亦不需要对甲方予以赔偿。具体的数据更新工作在乙方技术人员的指导下执行，由此产生的更新费用由乙方承担。
5. 甲方若违反本协议有关条款规定，侵害他人著作权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也应当予以赔偿。
6. 因乙方提供资源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五、 不可抗力

1. 乙方应确保甲方订购的数据库产品正常使用，如确因不可抗力造成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由双方按以下约定处理。
2. 此处“不可抗力”是指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协议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非甲方自身原因造成的网络中断、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他天灾、战争、骚乱、罢工、恶性传染病、电力中断、黑客攻击、法律或政策改变或任何其他类似事件以及其它不可抗力情形。
3. 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意外事件，使得本协议的履行不可能、不必要或者无意义的，双方可以协商解决。遭受不可抗力、意外事件的一方如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解除或延迟履行本协议，应自不可抗力、意外发生之日起二十日内，提供官方正式书面证明文件说明该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的原因，然后双方协商是否延期履行本协议或终止本协议。因不可抗力原因未履行协议的，未履行一方对另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 保密条款

除非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政府部门、司法部门的要求外，任何一方在未取得对方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任何其他人士或机构透露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资料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信息、商业信息。为履行合同，双方对其所聘请的雇员、专家、顾问应当告知其必须遵守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义务，不得泄露给与项目无关的人员或合同之外的人员或者机构，并且双方对上述各自人员的行为承担保证责任。

七 附则

1.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约定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合同终止。

2. 因本协议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发生诉讼争议的，应向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北京语言大学

乙方：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15 号

地址：

邮政编码：100083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E-mail：

E-mail：

2023 年 月 日

2023 年 月 日

附件一：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附件二：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附件三：著作权登记证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提交文件须知

1. 供应商应当严格按照以下《附件目录》的顺序填写和提交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由于响应文件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者查找不到有效文件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明确填写。

3. 响应文件应当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得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以填的项应当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4. 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应当真实有效、信息准确，否则将有可能被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 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应当按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签字、盖章，否则将有可能按无效响应处理。

6. 协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审查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能力。

7. 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存，概不退还。

8. 全部文件应当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二、附件目录

附件 1——响应函（格式）

附件 2——报价一览表

附件 3——分项报价表

附件 4——采购需求偏离表

附件 5——商务条款偏离表

附件 6——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如适用，中标后开具）

附件 7——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如果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可以不提供)

7-3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7-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7-5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7-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7 供应商相关单位、相关人员情况声明函

7-8 保证金

附件 8——单位综合情况一览表

附件 9——类似项目业绩

附件 10——项目组人员

附件 11——实施方案及承诺

附件 12——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 13——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附件 14——退保证金格式

附件 15——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如适用）

附件 16——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物业服务的证明材料（如适用）

附件 17——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附件 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附件 19——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备注：附件 6、附件 15-19，如不适用，响应文件中可不提供。

附件 1 响应函（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
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有关
的采购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报价响应。据此函，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 1 份。
2. 采购服务及货物报价为：_____。
3. 如获成交，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 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5. 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6. 本响应文件自递交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7. 如果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因此给采购人带了损失的，应作出相应赔偿。
8.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我方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任何附属机构均无联系，我方不是采
购人的附属机构。
9.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收到的任何响应文
件。

10.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地址：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银行账号_____

供应商银行行号_____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 2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总价（人民币：元）	服务期	备注
小写： 大写：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格式自拟

供应商全称: _____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3.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 应另页描述。

附件 4 采购需求偏离表

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和服务条款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采购需求偏离表，否则认为供应商完全接受并执行采购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采购文件条款号	采购文件规格	响应文件规格	偏离	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商务条款偏离表，否则认为供应商完全接受并执行采购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款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注：商务条款是指质保、售后、维修、付款等条款。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6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适用，中标后开具）

_____号合同履约保函

致：（买方名称）

_____项目、（项目编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你方（受益人）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向你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担保金额），即相当于合同年度检测价格的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在保函有效期内，如果申请人未能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按上述合同规定履行该义务，我行保证在收到你方要求支付的书面通知和所附的下述违约证明文件后，依本保函规定向你方支付总额不超过担保金额的款项：

（1）表明你方同申请人对赔偿金额达成一致意见的来往函件或其他文件；或

（2）合同规定的仲裁机构或司法机构出具的裁定或判决申请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法律文件。

2. 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将随申请人或我行已向你方支付的金额自动做相应递减；

3. 本保函在开立之日起生效，有效期截至日为____年____月____日。到期后无论你方是否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行，本保函均自动失效。

4.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5.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
6. 本保函未经本行同意不得转让。
7. 要求支付的通知书及所附证明文件须亲自递交或以挂号邮件形式寄至我行。
8. 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姓名和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公 章：_____

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

目 录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如果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 则(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可以不提供)

7-3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7-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7-5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7-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7 供应商相关单位、相关人员情况声明函

7-8 保证金

附件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说明：

1. 供应商是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可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2. 事业单位法人，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3. 非法人企业，可提供经有权机关有效查验的其他资格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附件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一) 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系（单位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在参与的（项目名称：_____）中，代表本单位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
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项目参加单一来源谈判，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_____天。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三）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7-3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1 或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1 或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说明：投标人提供本单位 2021 或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含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附注)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本单位公章)

说明：

1. 银行资信证明是指本项目报名截止日前 3 个月内，银行为投标人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投标人可提交验资证明），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 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或验资证明中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须提交原件；如无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可以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但资信证明中仅说明投标人的开户情况、存款情况的，该资信证明无效。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附件 7-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 供应商须提供开标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2. 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7-5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

1. 供应商须提供开标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2.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7-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须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附件 7-7 供应商相关单位、相关人员情况声明函

(1) 供应商相关单位一览表

与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注 1: 如供应商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单位, 请填写“无”。

注 2: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注 3: 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供应商(公章):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2) 供应商相关人员一览表

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下列人员存在利害关系	
1	(姓名、身份证号)
...	
...	

注 1: 如供应商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人员, 请填写“无”。

注 2：利害关系指存在下列之一情况的：

①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②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③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④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3) 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供应商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或北京市企业信用信息网站（<http://qyxy.baic.gov.cn/>）登记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结果，

要求打印网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7-8 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保证金收据或者有效的汇款凭证/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截图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ZTXY ZTXY ZTXY ZTXY

附件 8 单位综合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性质		营业范围	
注册资金		单位成立时间	
单位地址		主要联系人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电话	
基本情况	包括公司简介、组织机构、业务概述、管理和技术人员组成等。		

供应商(公章):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9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合同签订日期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内容简述	委托方联系人、联系方式	完成情况
1						
2						
3						
4						
5						
6						
7						
8						
9						
10						
...	...	...	...		...	...

注：1. 供应商需提供能够证明上述案例真实性的合同复印件；

2. 所有复印件应清晰，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10 项目组人员

（一）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资格证书编号					
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用户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日期	在实施或已完成	备注

备注：附项目负责人相关资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二) 项目团队人员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及特长	参加工作时间及年限	获得相关资质证书	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本项目职责分工

备注：附项目团队人员相关资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1 实施方案及承诺

应包括（但不限于）：

1. 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
2. 技术支持和服务内容承诺书
3. 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交其它文件

附件 12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ZTXY ZTXY ZTXY ZTXY

附件 13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单一来源采购中若获成交（项目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中的一种，向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支付成交服务费。如我单位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成交服务费，贵公司有权没收我单位的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帐号：346756034237

成交服务费缴费标准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标准执行。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4 退保证金格式

退保证金账户信息

收款人（投标公司）名称	
银行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开标时间	
注：以上信息为项目结束后退投标保证金的有效凭证，请投标人认真填写，确保信息完整、准确，并签字确认。 注：以下信息由招标代理机构填写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退款方式	
中标合同是否备案	
应退金额	
申请人及申请时间	
最迟退款时间	
审批	

附件 15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

依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的规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在评审时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一、如采购的产品属于强制采购的，供应商必须为投标产品出具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如采购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供应商可以为投标产品出具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

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供应商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栏目中查询。

附件 16 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物业服务的证明材料

依据《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及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库〔2019〕41 号）的规定，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和物业服务。

一、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是指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二、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符合上述条件的，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附件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 不符合中小微企业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9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如为监狱、戒毒企业，须提供声明函）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不符合上述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2) 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在采购活动中，监狱、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向监狱、戒毒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附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的通知

国统字（2017）213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国家统计局各调查总队：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已正式实施，现对 2011 年制定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保持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结构框架和适用范围，仅将所涉及的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对应关系，进行相应调整，形成《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现将《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印发给你们，请在统计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国家统计局

2017 年 12 月 28 日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15 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 2011 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 号）同时废止。

附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财政部文件

财库〔2017〕141 号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

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 9 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第七章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及协商程序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二、协商程序

（一）确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三）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依照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与供应商就其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相应的服务方案、实施方案及承诺、付款方式、报价等内容进行协商，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四）在协商过程中，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可以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协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服务方案、实施方案及承诺、付款方式、报价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

（五）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的变动是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①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②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③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